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  
進修學士班考試招生  
美術學系規定之創作切結書

本人\_\_\_\_\_報名國立臺灣藝術大學110學年度進修學士班考試招生，簽署切結保證繳交學系規定之創作為規定日期之後新作，嚴格遵守相關規定。繳交規定的新作品為規定日期之後創作，且全程由本人繪製，絕無任何外力介入或協助。若有冒名頂替或運用其他詐欺舞弊手段協助應試者，經檢舉查證屬實，將提「國立臺灣藝術大學招生委員會」處置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0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

考生簽章：\_\_\_\_\_

身分(居留)證號碼：\_\_\_\_\_

具結日期：110 年 \_\_\_\_ 月 \_\_\_\_ 日